

我们在日常生活中接触到的语言符号一般都以文本的形式出现。我这里所说的“文本”，指的是多个符号的组合，它既包括口头表达的言词，也包括书面传达的文字。很少有话语行为是由单个词语组成的。这一事实与我们把词语作为语言分析的核心并不矛盾，因为即使是几千字，几万字，甚至几十万字的文本，它们都必须以词语为最基本的意义单位。

许多人认为，词语意义没什么值得多讨论的。所有的词语都列在词典里面，我们只要记住那些定义，就等于把握了词语的意义。即便有些词语记不住，或者从来没有碰到过，我们只需找一本具有权威的词典，问题就解决了。然而，词语意义的理解远比这些人想像的要复杂得多。我们知道，语言作为人类最有效的交际工具，它普遍受限于语言学家所说的“省力原则”(the principle of least effort)。省力原则在词语层面上的具体表现是一词多义。换句话说，由于人类总是最大限度地使用最小数量的词语以克服他们有限的记忆能力，我们在日常交流中经常看到同一个词语在不同场合代表不同的意义。例如在以下几个汉语句子里中，同一个词语形式“老”表达了好几个不同的意思：

- 1) 他的父亲一点也不显老。
- 2) 我昨天在街上碰到一位多年不见的老朋友。
- 3) 几十年过去了，她的老脾气还是没改。
- 4) 这位厨师习惯把青菜炒得很老。
- 5) 丝瓜长老了不能吃，但可以派其他用处。

第一个句子中，“老”的意思为“年岁大的”，是“少”或“幼”的反义词；第二个句子里的“老”表示“很久以前就存在的”，与其相对的词语是“新”；第三个句子中，“老”又有另外一种意思，即“原来的”或“和过去一样的”；第四个句子里的“老”与食物连在一起使用时，表示“烧了很久的”，它的对应词为“嫩”；最后一个句子中，“老”用来形容“长过了头的”蔬菜。虽然这五个句子中“老”的解释各不相同，但这不等于说它们之间就没有相对紧密的联系。如果我们将“老”的所有用法作一比较，就不难发现它们之间的共同之处：“年岁大的”、“很久以前就存在的”、“原来的”、“烧了很久的”以及“长过了头的”都表达“已经有相当长时间”的意思，所以说它们仍然是“同一个词语的不同义项”。

在某些语言中，不仅一词多义的现象比较突出，而且少数多义词的义项多达几十个，甚至上百个，这就给词典编纂工作带来很大困难。一般说来，划分和排列词语义项的方法有两种，一种叫经验方法，另一种叫历史方法。所谓经验方法就是按照词义义项的常用程度来对其进行安排。在同一个词条下，词典编纂家先列举常用的义项，然后排放陈旧的义项，跟着是在口语体或方言中出现的义项，最后是科学的或专门的义项。经验方法的理论根据是，大多数读者需要借助词典查找词语最常用的义项。历史方法则从发生的历史先后角度来排列词语义项。从这一立场出发，词条应该是该词语的传记，它力求正确地反映该词语的发展历史。这里首先出现的当然是词源，其次是与词源相近的义项，现代常用的义项往往被排放在最后。这两种排列方法显然各有利弊。用经验方法编纂词典的人主要考虑广大读者的需要，因为一般人在使用词典时只对现代常用的义项感兴趣，而很少注意词源或词义的历史演变。用历史方法编纂词典的人考虑的更多的则是具有相当文化水平的读者或者语言学专业工作者的需要，因为这两类人除了一般读者的需要以外，还希望了解具体的词语义项是在何时、何地、何种情况下产生的。

值得指出的是，一词多义的现象往往通过短小和常用的词语来得到体现。从词语的长度上看，词语越是短小，它们装载多项意义的可能性越大。如英语中有大量通过拉丁词根构成的大词和长词，它们的意义通常是单一的，或者只有少数几个义项。相反，许多短小的本族词语却包含十几个甚至几十个不同的义项。与英语和其他许多拼音语言不同，汉语是以单音节词语为主的

语言，人们不能够从词语形式的长短上来有效地判别该词语义项的多少，但有一点却是所有语言所共有的，即语言中的常用词语往往是多项意义的载体。这一现象背后的原因就是前面提到的统摄一切语言的“省力原则”。此外，一词多义现象并不局限于属于同一词类的义项。同一个词语既可以被用作名词，也可以被用作动词，还可以被用作形容词等，而同一个词语的不同词类又可能由许多相关义项组成。请看以下分别取自《现代汉语词典》和《韦伯斯特新世界词典》的两个词条：

打

1. 用手或器具撞击物体：～门 | ～鼓 | ～铁。
2. 器皿、蛋类等因撞击而破碎：碗～了 | 鸡飞蛋～。
3. 殴打；攻打：～架 | ～援。
4. 发生与人交涉的行为：～官司 | ～交道。
5. 建造；修筑：～坝 | ～墙。
6. 制造(器物、食品)：～刀 | ～烧饼。
7. 搅拌：～卤 | ～糰子。
8. 捆：～包裹 | ～铺盖卷儿 | ～裹腿。
9. 编织：～草鞋 | ～毛衣。
10. 涂抹；画；印：～蜡 | ～个问号 | ～墨线 | ～格子 | ～戳子 | ～图样儿。
11. 揭；凿开：～开盖子 | ～冰 | ～井 | ～眼儿。
12. 举；提：～旗子 | ～灯笼 | ～伞 | ～帘子 | ～起精神来。
13. 放射；发出：～雷 | ～炮 | ～信号 | ～电话。
14. 付给或领取(证件)：～介绍信。
15. 除去：～旁杈。
16. 舀取：～水 | ～粥。
17. 买：～油 | ～酒 | ～车票。
18. 捉(禽兽等)：～鸟 | ～鱼。
19. 用割、砍等动作来收集：～柴 | ～草。
20. 定出；计算：～草稿 | ～主意 | 成本～二百块钱。
21. 做；从事：～杂儿 | ～游击 | ～埋伏 | ～前站。
22. 做某种游戏：～球 | ～扑克 | ～秋千。
23. 表示某些身体动作：～手势 | ～哈欠 | ～嗝儿 | ～踉跄 | ～前失 | ～滚儿 | ～晃儿。
24. 采取某种方式：～官腔 | ～比喻 | ～马虎眼。
25. 从：～这儿往西，再走三里就到了 | ～今儿起，每天晚上学习一小时 | 他～门缝里往外看。⁴⁸

如果从词语的类别出发，以上 25 个义项还可以分为动词(及物或不及物)和介词两大种，但无论它们是什么词性，“打”这一词语的所有义项都表示“某人、某物对他人、他物施加作用(而使其发生变化)，或者某人、某物因外部作用而发生变化”。我们不妨用这一相对含糊的解释来测试一下该词语的各个不同义项。第一和第二个义项比较具有典型性，一个表示“施加力量于某物(而使其破碎)”，另一个表示“某物因外部作用而破碎”。第三、四、七、十二、十五和二十一个义项表示“一方对另一方动武或施加力量”。第五、六、八、九、十、十一、十三、十四、十六、十七、十八、十九、二十、二十一、二十二、二十三和二十四个义项表示“就某事、某物努力而使其出现或发生变化”。最后一个义项是介词，因而比较特殊，但仔细

⁴⁸《现代汉语词典》将作为介词的“打”列为作为动词的“打”的同形异义词，但许多其他词典却将它们作为不同义项放在同一个词条下，故作此调整。

分析一下，仍然可以看出该义项的意义也跟“某人对某物施加作用”有关。时间和空间本来就是无始无终的延续，任何时间分段都是人为划分的结果。从这个意义上讲，“打这儿往西”和“打今儿起”也表达“某人就某物努力而使其发生变化”的意思。

英语中与汉语的“打”字的中心义项相近的是“break”，该词语词形短小，而且十分常用，所以义项特别多：

break broke (过去式)，broken (过去分词)，breaking (动名词或进行式)

vt. (及物动词)

1. to cause to come apart by force; split or crack sharply into pieces; smash; burst
使破裂；折断；打碎；爆破
2. to cut open the surface of (soil, the skin, etc.)
破(土)；割破(皮肤等)
3. to cause the failure of...by force or extralegal measures “to break a strike”
用武力或非法手段搞垮、破坏，如“破坏罢工”
4. to make unusable or inoperative by cracking, disrupting, etc.
损坏；弄坏
5. to tame or make obedient with or as with force
(驯服；使屈服)
6. to cause to get rid (of a habit); to get rid (of a habit)
使消除(某种习惯)；放弃(某种习惯)
7. to lower in rank or grade; demote
把某人、某事降级
8. a) to reduce to poverty or bankruptcy
耗尽；使破产
b) to ruin the chance for success of
破坏某人、某事获得成功的机会
c) to wreck the health, spirit, etc. of
毁坏某人的健康、精神状态等
9. to surpass (a record)
打破(记录)
10. to fail to follow the terms of (a law, promise, agreement, etc.); violate
违法；食言；失约等

11. a) to open or enter by force “to break a safe”
强行打开或进入，如“砸破保险箱”
b) to escape from by force “to break prison”
强行逃跑，如“越狱”
12. to disrupt the order or completeness of; make irregular “the troops broke formation and ran”
打乱；使不规则，如“士兵们立刻散开奔跑”
13. to interrupt (a journey, electric circuit, etc.)
终止(旅行)；切断(电路)等
14. to reduce the force of by interrupting (a fall, the wind, etc.)
以阻隔减轻(跌落、风等)的力度
15. to bring to a sudden end “to break a tie”
突然终止，如“打破平局”
16. to cut through or penetrate (silence, darkness, etc.)
打破(寂静)；划破(黑暗)等
17. to make known; tell; disclose
公布；说出；透露
18. a) to decipher “to break a code”
破译，如“破译密码”
b) to succeed in solving “to break a criminal case”
解决，如“侦破一犯罪案”
19. to make (a will) invalid by legal process
通过法律手续使(遗嘱)失效
20. to prove (an alibi) to be false
证明(不在场的辩词)不实
21. to begin; open; start
开始；打开；发动
22. to exchange (a bill or coin) for smaller units
兑开(大额钞票)

vi. (不及物动词)

1. to split into pieces; come apart; burst
破裂；断碎；爆裂
2. to scatter; disperse “to break and run”

散开；分散，如“分散奔跑”

3. to force one's way (through obstacles and resistance)
冲破(障碍和阻力)
4. to quarrel; stop associating (with)
与某人争吵；与某人断交，后接“with”
5. to become unusable or inoperative; go out of order
变得不能用或不能工作；出毛病
6. to suffer a sudden fall in prices, financial condition, etc.
(物价、行情等)暴跌
7. to change suddenly, as by a sharp rise, fall, turn, shift, etc. “his voice broke, the hot spell broke”
突变，如“他的声音突然起了变化”，“热浪一下子消失了”
8. a) to move away suddenly, burst forth
急冲；猛闯
b) to move apart after a clinch in boxing
(拳击手)抱持后拆散
9. * to move into a gait other than the directed one, as in harness racing
(参加竞赛的马)突然改变步态
10. to begin suddenly to utter, perform, etc. (with into, forth in, or out in)
“to break into song”
突然说话或表演，后接“into, forth in, 或 out in”，如“突然唱起歌来”
11. to come suddenly into being, evidence, or general knowledge “day was breaking, the story broke”
突然出现、暴露、迅速传开，如“天破晓”，“消息迅速传开”
12. to appear suddenly above water, as a periscope, fish, etc.
(潜望镜、鱼等)突然露出水面
13. * to stop activity temporarily “we broke for lunch”
暂停，如“我们歇手去吃午饭”
14. a) to fall apart slowly; disintegrate
倒台；破裂
b) to dash apart, as a wave on the shore
(水浪拍在岸边)破碎
15. to suffer a collapse of health, vitality, spirit, etc.
(身体、精力、精神等)垮掉

16. to change into a diphthong; said of vowels
发生割裂而变成双元音
17. * to curve near the plate:said of a pitched baseball
(投出的棒球)呈曲线飞行
18. * to begin a game of pool by dispersing the racked balls
(台球)开球破局
19. [Colloq.] to happen in a certain way “things were breaking badly”
(口语)以某种方式发生、发展, 如“情况发展糟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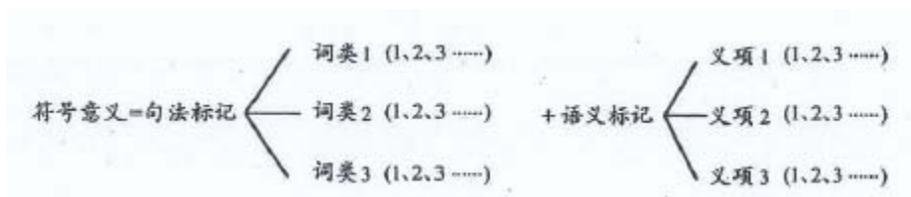
n. (名词)

1. a breaking open or apart; breach, fracture
破裂或折断; 裂口; 裂缝
2. a) a breaking in, out, or forth
冲入、冲出、前冲
*b) a sudden move away or toward; rush; dash
突然偏向; 急冲; 冲锋
3. the result of a breaking; broken place; separation; crack
破裂处; 分裂; 缝隙
4. a beginning or appearance “the break of day”
开始或出现, 如“破晓”
5. an interruption of a regular or continuous arrangement, action, etc.
中断
6. a gap, interval, pause, omission, rest, etc.
间隔、间歇、暂停、省略、休息等
7. a breach in friendly relations
决裂
8. [pl.]a series of dots used as punctuation; suspension points (Ex.:Came the dawn ...)
(复数)省略号, 如“天亮了……”
9. a sudden change, as in weather
突变
10. * an escape as from prison
越狱

11. * a sudden lowering or drop, as of prices
骤降
12. an imperfection, flaw
缺陷
13. an unbroken series or sequence, as of points in billiards
一次连续得分
14. * the shot that scatters the racked balls in a game of pool
开球
15. * a failure in bowling to knock down all the pins with two balls
(保龄球中的)“两击全倒”失败
16. * [Colloq.] an improper or untimely action or remark
(口语)失误
17. [Slang] a chance piece of luck, often specif. of good luck
(俚语)好运
18. Music a) the point where one register changes to another
(音乐)换音点
b) the abrupt change in quality of a voice or instrument at this point
改调点
c) a transitional or ornamental phrase between regular divisions of a jazz composition
音质突变⁴⁹

同样，“break”虽然有59个义项，但它们都跟该词语的核心义项有关：(某种外部作用使)某人、某物、某事发生突变(的事实或后果)，所以被归在同一个词条中。

“打”和“break”的例子表明，与词语形式相对应的文化单位可以是一个，也可以是多个，而同一词语形式的多项义位还可能相互矛盾。为此，我们有必要将上一节的简单公式 [符号意义=句法标记(1、2、3……)+语义标记(1、2、3……)] 改写成：



⁴⁹ 此词条汉语翻译系作者后加。

以上词义分析模式是由美国学者凯芝 (Jerrold J. Katz) 和弗多尔 (Janet D. Fodor) 于 1963 年共同提出的, 故而被简称为 KF 模式。参见艾柯: 《符号学理论》, 第 96-98 页。下图 (图 16) 是一个用该模式来分析词语意义的著名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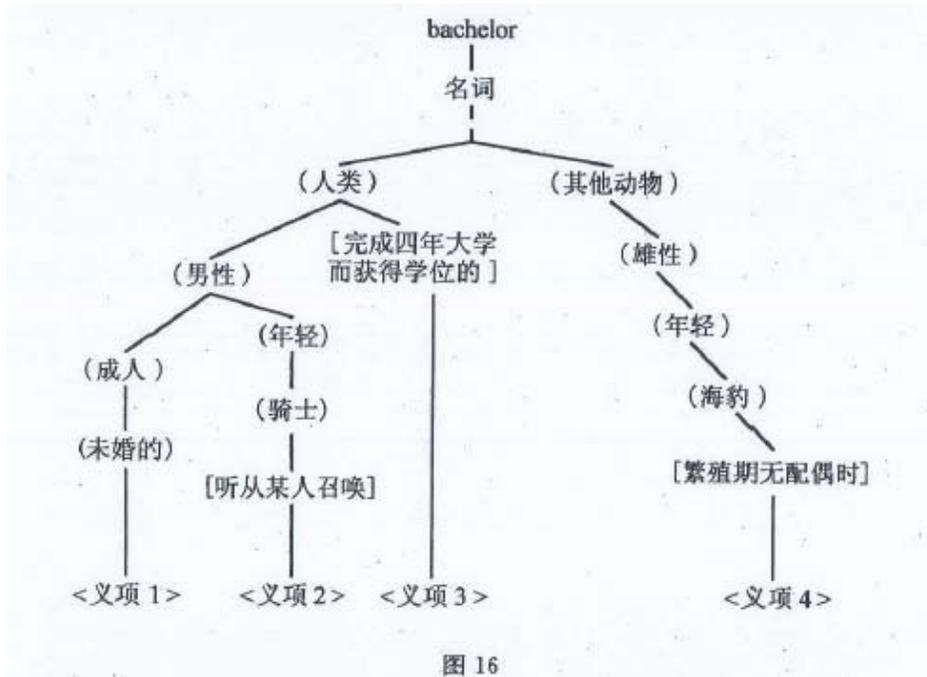


图 16

上图中不加括号的成分是“句法标记”, 它们包括“动词”、“副词”、“名词”、“可数名词”、“一般名词”等结构范畴; 圆括号里是“语义标记”, 也有语言学家称之为“义素”; 方括号中的解说被凯芝和弗多尔称为“区分成分” (distinguishers), 这在传统语言学里没有对应的概念。但无论我们采用哪一种术语, 有一个事实是不可回避的, 即理解词语意义通常需要选择语义“路径”。有时候不同的路径会给同一个词语带来截然不同, 甚至相互矛盾的解释, 如英语“bachelor”一词, 它作“海豹”解释时具有[-人类]的语义特征, 而作“学士”、“骑士”或“单身汉”解释时则具有相反的语义特征 [+人类]。

KF 模式无疑为我们把握语言意义提供了一个非常有效的策略, 但我们接下来的分析将显示, 这一模式仍然有许多不尽人意的地方, 其中最主要的是它没有考虑产生意义的“情境” (settings)。

首先, 语言学描述不应该停留在词语本义的层次上, 因为这样做对只需说几句客套话的旅游者也许有用, 但对真正想掌握一门语言的人却没有太大的帮助。词语除了词典意义以外, 还可能因使用场合的不同而具有各种各样的引申意义 (connotation)。仍然以“bachelor”一词为例, 该词在词典里的主要义项是“单身汉”, 但在当代西方文化中它还有“放荡不羁而挺有魅力的青年男子”的意思, 这就是该词语的引申意义。而且, 词语的引申意义与它们的词典意义一样, 它们也可能构成令人眼花缭乱的多个词义路径。当“bachelor”作“青年侍从骑士”解释时, 其引申意义是“贞节”或者“忠诚”, 这与上面“放荡不羁”的意思完全不同。与词语

的本义一样，引申意义不是哪一位个人异想天开的产物，它同样是约定俗成的，因而属于语言代码的一部分，至少属于语言的次级代码(sub-codes)的一部分。

其次，语言中有许多成分不直接指称外部的事物或状态，而是通过话语中其他成分来完成指称的功能。请看下面这段文字：

到李明家有两条路。一条穿过树林，很安静，另一条沿着河边，视野很开阔。他时而走这条，时而走那条。

这里的“他”、“这”“那”等词语缺乏一般词语所具有的那种固定意义，它们与文本中其他成分相互呼应，其意义必须根据上下文才能确定。既然如此，我们在描述词语意义的时候，不能不考虑上下文的因素。

再则，在实际的语言交流中，我们经常会碰到类似“本店出售鳄鱼皮鞋”的所谓歧义句。这类句子使凯芝和弗多尔感到十分为难，因为他们的语义分析模式无法解释这句话究竟表示“本店出售用鳄鱼皮做的鞋”，还是表示“本店出售鳄鱼穿的皮鞋”。这种困惑恰恰暴露了该模式的弱点。事实上，如果听者或读者能够正确地理解“鞋”这一词语的社会历史背景，他就应该将该文化单位分析成具有[+人类]的语义特征，因为在所有文化中，还没有任何鱼类被认为是穿鞋的。换句话说，“只有人才穿鞋”的文化背景使得“鳄鱼穿的皮鞋”这一解释听上去非常荒唐。

上述诸种情形表明，仅仅描述词语的词典意义还不足以把握语言的指称和交际行为的复杂性。为了弥补这一缺陷，意大利学者艾柯对 KF 模式进行了修改，并得出如下理想模式(图 17)：⁵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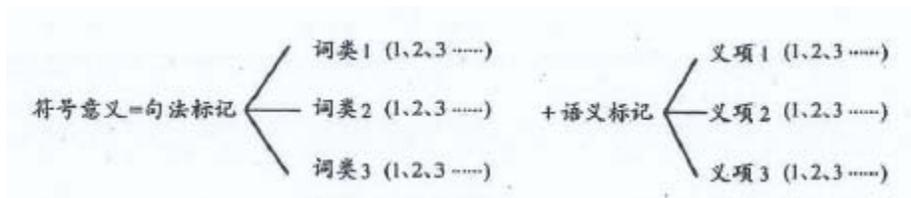


图 17

相对于凯芝和弗多尔的经典语义模式，艾柯的代码理论增添了三项新的内容：即“引申意义”、“上下文预设”(contextual presupposition)和“情境预设”(circumstantial presupposition)。因为这三个范畴都与词语的具体使用有关，所以它们又可被统称为广义的“文本”意义。

将产生意义的背景纳入语义分析的范围，意味着将文本制作和解释看成是一个不断编码和解码的过程。语言使用者一方面必须遵循已有的语义路径规则，寻找与词语形式对应的词语内容，另一方面又无时不在向传统的语言规则发起挑战。在这里，词语的词典意义仅仅是一种规范性的假设(a mere regulative hypothesis)，当语言使用者发现某一现象无法用现有的规则来解释时，他必须在现有规则的基础上重新建立词语形式与词语内容之间的联系。这一活动接近逻辑学里一种特殊的推论方法，即皮尔士所说的“不明推论”(abduction)。

皮尔士是这样解释不明推论的：假设我进入一个房间，看见里面存放着好几个包，包里装的是

⁵⁰ 艾柯：《符号学理论》，第 105 页。

不同种类的豆子。房间里还有一张桌子，桌上放着一把白颜色的豆子。经过一番搜寻，我发现其中有一个包里装的全是白色的豆子。我马上推演出一种可能性，即桌面上的豆子是从那个包里取出来的。这整个思考过程就叫做不明推论。与其他两种常见的推论方法(演绎法和归纳法)相比，不明推论有其独特的地方。所谓演绎法，是将规则应用于某一个案，并从中得出结果，如：

规则-这个包里的豆子都是白色的。
个案-这把豆子是从这只包里取出来的。
结果-这把豆子是白色的。

归纳法则从个案及其结果出发，推演出规则，如：

个案-这些豆子是从这个包里取出来的。
结果-这些豆子是白色的。
规则-这个包里的豆子都是白色的。

不明推论不同于上面两种推论方法，它既不从规则出发，也不从个案出发，而是以规则和结果为基础对某个事例进行判断，如：

规则-这个包里的豆子都是白色的。
结果-这把豆子是白色的。
个案-这把豆子是从这个包里取出来的。⁵¹

仔细分析一下，皮尔士关于不明推论的定义有两点经不起推敲。第一、他所谓“个案”和“结果”的分界十分含糊，带有极大的随意性。如果我们将这两者的位置交换，丝毫不影响任何推论方式的成立。这样一来，他的“不明推论”就与“演绎法”没有什么不同了。第二、按照传统的解释，“归纳法”指的是从多项结果出发进行推理。由于推理的基础不止一个，所以得出的结论还是相对可靠的。皮尔士的“归纳法”却缺乏相对的可靠性。任何人也不能够从一把取自某一口袋的豆子的颜色来肯定该口袋里装的全是同一颜色的豆子，因为接下来掏出的豆子很可能是其他颜色的。这恰恰是“不明推论”的极好例子。可见我们应该改写皮尔士关于不明推理的定义。根据上述两点批评，我们可以得出如下结论。

演绎法：

规则-这个包里的豆子都是白色的。
个案-这把豆子是从这只包里取出来的。
结果-这把豆子是白色的。

归纳法：

个案-这几把豆子都是从这个包里取出来的。
结果-这把豆子是白色的，那把豆子也是白色的，其他几把豆子还是白色的。
规则-这个包里的豆子(很可能)都是白色的。

不明推论法：

个案-这把豆子是从这个包里取出来的。
结果-这把豆子是白色的。

⁵¹ 参见西比奥克编：《符号学百科辞典》，格鲁特出版社 1986 年版，第 1 卷第 1—2 页。

规则-这个包里的豆子(可能)都是白色的。

“不明推论”的概念对我们把握语言的实质有着极为重要的意义。在面对某个语言符号的时候，我们的头脑并非一块不带任何先入之见的空白石板。我们总是以特定的文化(其中包括关于语言)期待去生产和接受文体。同时，我们也不是以一成不变的语言规则去机械地演绎它们在个别文本中的体现，因为生活世界永远在变化，永远在流动，凝固在语言符号里的意义及其组合规则只是人们对以往生活经历的记载，它们不一定适合于新的形势和情况。这样，语言作为人类最重要的生存工具势必不断受到改造，以更好地服务于它的创造者。正是不明推论的方法在生活世界与人类语言之间架起了一座桥梁。语言不仅可以表达和传递已经被我们内化了的文化知识，我们还可以通过它吸收新发现的事物特征，扩大和修改我们的知识。在这个意义上，不明推论是我们赖以改造语言代码的元语言操作 (metalinguistic operation) 的第一步。如果某个人或一组人首先提出用某个词语形式来表达比该形式原有内容扩大了、或者缩小了的、甚至完全不同的成分，只要他们所在的社会团体接受这一创新，新的形义结合就成了语言代码的一部分。如汉语中的“盖”最近几年扩大了原来的意义，具有“非常好”和“超出一般”的含义。这个增加了的义项在使用者中飘游了好几年，最近终于写进了 1996 年出版的《现代汉语词典》。

那么，新的文化单位是怎样被吸收到语言中来的呢?关于这个问题的答案牵涉到另一对古老的哲学概念，即“分析性判断”与“综合性判断”。按照传统的解释，分析性判断指的是那些谓语隐含在主语之中的陈述，如“人类是理性动物”；综合性判断则指那些谓语作为通过综合经验数据而获得的全新特征附加于主语的陈述，如“人类在 20 世纪中叶登上了月球”。这两种判断之间的区别与句子的结构没有关系，某一语言陈述究竟属于哪一种判断行为，完全取决于该句子谓语成分所包含的信息是否已经被该语言社团所普遍接受。换句话说，分析性判断和综合性判断是一对历史的范畴。昨天的综合性判断很可能成为今天的分析性判断；明天的分析性判断也可能因为今天的综合性判断而发生内容的变化。例如在 19 世纪初的西方，“延展是所有物体的特征”被看作分析性判断，但“重量是所有物体的特征”却被看作综合性判断。其原因很简单：当时的西方人受笛卡尔 (Rene Descartes) 和牛顿 (Issac Newton) 的影响，他们将[延展]看成“物体”这一文化单位的主要属性，而把[重量]看成同一文化单位的次要特征。

如果从语言学的角度看，我们可以把这对概念换成“词典意义”与“文本意义”的对立。那些仅仅借助词典就能够获得的信息叫做词典意义，如“因妻子死亡而独自生活的男子被称为鳏夫”是一个众所周知的文化事实，除了在语言习得的特殊环境下，理解“鳏夫”这一词语的一般意义并不需要借助话语背景的帮助。反之，词语的词典意义在具体话语中的实际解释叫做文本意义，如“我们学校的李明是个鳏夫”中“鳏夫”的解释就是文本意义，李明这个人、他的生活习惯等还没有接受语言编码，也许永远不会接受语言编码，但正是这些代码之外的信息，使我们对“鳏夫”这一文化单位形成有时与众不同、有时与众相同的见解。

现在让我们来回答前面提出的那个问题。前面提到，语言是通过其内部和外部的指示机制 (indexical device) 与具体的生活情境建立联系的。假如某人用食指指着站在他身边的狗，然后说：“这是一条狗”，没有人会怀疑这句话与外部世界的真实联系。我们可以把这一话语行为解释为：我在某时某地用手指出的那个视觉形象与语言中“狗”所具有的那些文化特征相吻合。必须指出的是，此时那个人用手指着的狗已不再是一个纯粹的物理或生理客体，它已经通过话语行为被转换为一个文化单位。说话者在作出这一判断时忽略了许多只属于这条狗的特征，如它所属的主人、它的特殊形状、它的特殊气味、它的年龄，等等。讲话者实际上在将他的视觉对象同已有的文化单位作比较，并在这两者之间划上等号。这表明，语言中的动词“是” (be) 实际是一个元语言成分，它起着沟通语言与非语言世界的主要作用。这一作用在产生新的词语意义时尤其明显。说话者很可能在某个外部事物中发现别人从未意识到的重要特

征，并在其他场合多次将这一特征与表达该事物的词语形式联系在一起。如果他的做法为绝大多数人接受，即大家都认为这的确是该事物的重要特征之一，那么这个文化单位就发生了变化。我们不妨举一个极端一点的例子，假设刚才那个人看见的狗头上长着一只角，但他仍然把这只奇怪的动物称为“狗”，从而在一定程度上冲击了现有的语言代码，如果所有的人都接受他的创新，“狗”这一词语就获得了一项新的语义特征。

词语意义的变化不仅来自指称新的生活经验的要求，而且还产生于词语与词语在具体文本中的相互作用。传统语言学也研究各种类型的词义转变，其理论至今仍然具有一定的解释价值。一般说来，词义转变的形式可划分为三种：词义扩大、词义缩小和词义转移。参见王西杰编：《语言学百题》，上海教育出版社1983年版，第260—261页。转变后的词义范围比原来的词义大，叫做“词义扩大”。如“哭”在古代汉语中指“因悲痛而大声叫喊和流泪”，它有别于细声流涕的“泣”和大声无泪的“嚎”。在现代汉语中，该词语还包括了“泣”和“嚎”的意思。再如汉语中的“雌”和“雄”，它们在古汉语中专指“鸟母”和“鸟父”。现在这两个词语被用来区别一切生物的性别，其中包括鸟类。这样，它们所表示的概念范围就扩大了。

转变后的词义范围比原来的词义小，叫做“词义缩小”。“瓦”在古汉语中的意义是“土器已烧之总名”。现在，“瓦”则专指盖在建筑物顶上的那种烧过的土器。英语中的“meat”也是如此。它原来指一般的食物，而现在则专门指肉食。较之过去，这两个词语所表示的意义范围缩小了。

转变后的词义与原来的词义在本质上不同，叫做“词义转移”。“闻”这一词语的古义是“听而得其声也”，如“百闻不如一见”、“言者无罪，闻者足戒”等。现在，“闻”表示“嗅”的意思，所以说它的词义发生了质的变化。又如“兵”，它在古汉语中表示“器械”，“坚甲利兵”、“厉兵秣马”、“短兵相接”等成语中的“兵”都是指“兵器”。现在，“兵”又被用来指“军人”，如“工农兵”、“侦察兵”等。古、今相比，该词语意义的变化超出了量的范畴。

应该看到，传统语言学的研究只是停留在单个词语的层面上，它虽然能够较好地解释词语符号各个义项之间的逻辑关系，但却没法说明那些尚未被列为新的义项，而又真实出现于具体话语中的词语的特殊意义。请看下面几个例句：

- 1) (为拉宾总理)哭泣吧，耶路撒冷。
- 2) (约翰游泳游得很好，)大家都说他是一条鱼。
- 3) 玛丽 (经常为自己身材矮小而烦恼，)都快成拿破仑了。

上面各句中黑体字的意义较之它们的词典意义明显起了变化。所有这些符号形式与解释项之间的结合是临时的，虽然这种结合又是有章可循的。换句话说，我们不能在这里简单地套用词语的词典意义，而应该从具体文化背景和上下文出发，对新的语言现象进行不明推论，才能得出它们的文本意义。“耶路撒冷”的词典意义为“西南亚地区的著名古城，伊斯兰教、犹太教和基督教的圣地”，但该词在第一个句子里显然不能这样解释，因为城市或地点是不会哭泣的。我们只能通过“哭泣”这一词语[+人类]语义特征，以及犹太人把耶路撒冷看作自己的领地的背景知识，得出“犹太民族”这一文本意义。在第二个句子中，“鱼”的词典意义是“生活在水中的脊椎动物，一般身体侧扁，有鳞和鳍，用腮呼吸”，人类都不可能具有上述所有的特征，但我们知道鱼擅长在水中行动，而该句子在前半部分交代了约翰游泳很好的信息，所以“鱼”在这里的解释就应该是“游泳好手”。第三个句子中“拿破仑”是个专有名词，天底下不可能有第二个拿破仑。何况“玛丽”是女子的名字，而“拿破仑”是个男人。可见这个句子在词典意义的层面上解释不通。但对了解拿破仑生平细节的人来说，前半句中“为身材矮小而烦恼”的信息会使人联想到拿破仑经常穿高跟鞋，带高帽子，让人觉得他身材高大的历史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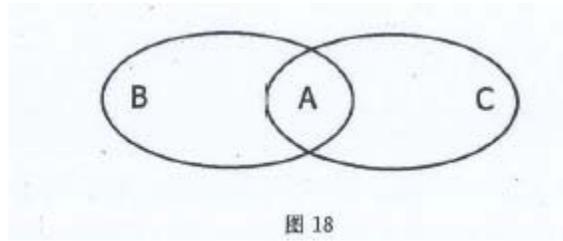
实。所以“拿破仑”在这里的具体文本意义是“有侏儒情结的人”。

以上三个词语的意义变化还有一个共同的特点：它们都是以大代小，即以整个义项代表其中某个义素。与 1、2、3 句相反，以下三个句子中黑体字意义的变化是以小代大，即以某个义素代表该义素所属的整个义项：

- 4) 我讨厌坐在对**面**的四只眼。
- 5) 现在有不少人已经不用两个**轮子**了，出门就乘四个轮子。
- 6) (这几年卢布因大幅度贬值而失去信誉，)许多俄国人只认**美国**总统头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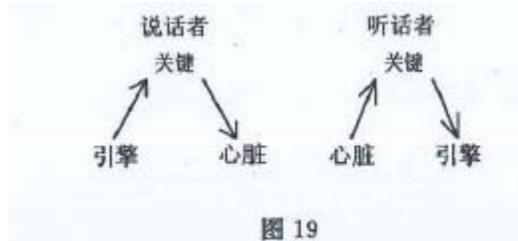
“眼睛”（包括用以纠正视力的眼镜）本来只是人的身体的一部分，但在第四个句子里却被用来代表整个义项“人”。“轮子”只是自行车和汽车的部件之一，但它们在第五句中显然分别代表自行车和汽车的整体。第六个句子中的“美国总统头像”指的是美元。因为所有美钞上都印有历届美国总统的头像，所以讲话者就用它来指称“美元”。这些句子再一次表明，把握意义的变化离不开词语的上下文背景。如果没有前半句里的“坐”，我们就无法确定第四句里的“四只眼”指的是“带眼镜的人”；如果没有“现在”、“乘”等上下文信息，第五个句子里的“轮子”不一定指“自行车”或“汽车”；第六句上半部分提及俄国货币，而美国货币印有该国历届总统的头像，我们由此可以得出结论：该词组在这里的意义是“美元”。

与词义扩大和词义缩小相比，把握词义转移更离不开文本背景的支持，因为词义转移所牵涉到的不是两个成分（一大一小或一小一大），而是三个成分（A、B、C），其中 A 是文本之外的中介，它使得 B 与 C 之间的意义转移成为可能。我们可以将这一关系图示如下：



参照图 18，我们就能够解释语言中许多新颖但又是**有章可循**的创造活动（rule-governed creativity）。假设我们在某个话语中碰到“汽车心脏”这一表达法，我们应该能够很容易地推演出它的意义：即“汽车引擎”。虽然工具辞书一般把“汽车”列为具有[-人类]的语义特征，而“心脏”具有[+人类]的语义特征，但我们仍然认为这种搭配是正确的。这一现象在传统修辞学里被称为“拟人”（personification）

手法。按照那种解释，特定的文本背景可以让动物或非生物获得人类的特征，从而使表达更加生动和活泼。代码理论关于语言中隐喻现象的解释正好与此相反。在上述语境中，不是“汽车”被人化了，而是“心脏”这一词语失去了[+人类]的语义特征。我们知道，心脏对于人来说是个关键器官，一旦心脏停止跳动，人的生命和活动就结束了。同样，引擎是汽车的关键部件，引擎一坏，汽车就不能行驶。这一对应关系使得“心脏”一词失去[+人类]的特征，而“关键部分”却作为中心意义得到了突出和强调。用语义分析树形图来表示“引擎”与“心脏”的关系，我们可以得出下图（图 19）：



以上几种词义转变现象都表明，符号意指过程不是词典意义的机械照搬，而是开放性的诠释活动。首先，词语的词典定义是一种理想状态，它是词典编撰者对无数话语情境的总结和抽象；个别话语只是词语的部分实现，究竟哪些词义特征被“激活”了，取决于词语出现其中的具体文本。要把握词语在实际话语中的特殊意义，听话者或读者必须充分利用自己的百科知识，通过不明推论建立起“局部”词典，他与说话者或作者之间的交流成功将最终证明他的假设是有效的。其次，在词典意义里凝固的是已被社会确认的抽象活动的结果，但人类的生存环境在不断变化，我们的认知行为也永无止境，新的抽象结果很可能改变，甚至颠覆过去的结论。面对新的生活经历，我们除了直接给它们命名以外，还可以旧瓶装新酒，利用已有的词语形式来表达新的意义。正因为如此，我们在解释这些词语的时候，就不能不考虑产生新意义的社会生活背景。

结束语

符号不仅仅是能指与所指的结合，它还必须是语言使用者对特定的话语情境作出的具体解释，也正因为这种解释活动，我们才能够从既定的符号意义出发，并在生活经验的基础上不断修改和丰富我们的符号系统。因此，我们不能把语言交际看作一个封闭的机械程序，而应该把它当作开放的意指过程来加以关注。

世界上的事物和现象是无穷无尽的，而人作为认知主体能够在这些事物和现象中抽象出各种各样的联系。在前一节的一个例子中，“引擎”本来与人或动物的心脏是风马牛不相及的，但它具有一项同样属于“心脏”这一词语的语义特征。即“关键或要害部分”，这一共同的语义特征使得“引擎”和“心脏”在特定的上下文中可以相互替换。“引擎”还有其他的语义特征，如“工作不知疲劳”、“做事情非常死板”、“没有知觉、情感和思想”、“发出很大声响”等。因此，如果语境恰当，“引擎”还可以被解释为“工作不知疲劳的人”、“待人接物欠灵活的人”、“缺乏同情心的人”、“睡觉时大声打鼾的人”，等等。这表明，词典不过是简易的教学工具，它的有限篇幅不可能列举词语的所有语义特征，但这些语义特征却千真万确地存在，它们是语言使用者对日常生活中各种事物和现象的全面记忆。

为了有效地描述这一记忆中的语义结构，一位名叫奎廉 (M.Ross Quillian) 的西方学者曾提出一个多层次模式 (n-dimensional model), 语言学家又称其为 Q 模式。参见艾柯：《符号学理论》，第 122—125 页。奎廉清楚地看到，词语不是单独存在的，它们之间存在千丝万缕的联系。我们可以把词语的义位设想为某个树形图的顶端，把词语的若干义项看作该树形图中的支点 (node), 而义项的语义特征则构成支点下面的许多分支。当我们把所有的词语放在一起的时候，单一词语的多个语义特征之间原有的简洁明了的关系立刻被复杂化了。语言使用者可以通过任意数目的临时元语言范畴在词语和词语之间建立起上下交错的语义联系。如英语“plant”一词有三个义项：“植物”、“工厂”和“栽种” (动词)。仅作动词解释，“plant”有许多相关的语义特征，如[劳动]、[农业耕作程序]、[林业]、[园艺]，等等。所有这些语义特征都可以作为新的语义树形图的支点，从而将该词语与其他具有相同语义特征的词语连在一起。同属于[劳动]范畴的又有“做家务”、“卖商品”、“教书”、“写作”，等等；同属于[播种]范畴的有“开始宣传某种思想”、“以某种方式教育少年儿童”等；同属于[农耕程序]的有“管理”、

“收获”等。⁵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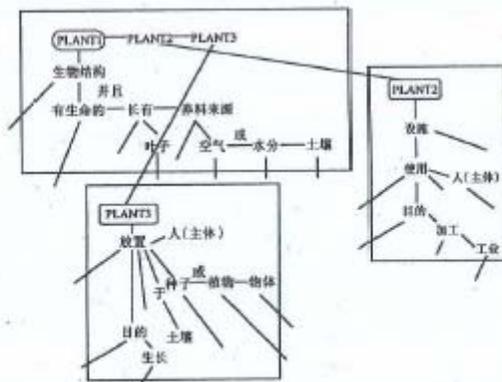


图 20

从上图可以看出，如果作“植物结构”解释，“plant”一词的义项包括“有生命”、“通常长叶子”、“从空气、水分和土壤中吸取养料”等；如果作“设施”解释，它的义项包括“由人来使用”、“加工原材料”、“属于工业”等；如果作“栽种行为”解释，它的义项就包括“由人施加”、“置入泥土”、“对象是种子、植物或其他物体”等。然而，这三个义项以及它们与其他词语之间可能发生的联系原不止这些。图 20 中从每一个义项向外拉开的空白线条表明，具有相同语义特征的成分有很多。虽然奎廉在此只列举了若干常见的元语言范畴(“有生命的”、“工业设施”、“人”、“养料”、“水分”、“土壤”、“空气”等)，但它们的存在足以表明词语与词语相互连接和交叉的无限可能性。在这里作为义位顶端 (head node) 的“植物”，不仅可以与“动物”以及“人”一起构成更高层次的支点“生物”，而且任何一个属于“植物”的语义特征又都可能成为包含许多成分的新的支点。

可见语言使用者记忆中的语义结构既庞大又复杂，成千上万个语义特征上下交叉，相互连接，构成一个无边的立体语义网络。艾柯在谈及这一现象时说：

我们可以把所有的文化单位想像成装在一个盒子里的巨大数量的弹子；我们摇动一下盒子，就可以得出弹子之间的不同组合和联系。这个盒子构成的是一个熵值极高的信息源，也构成一个在自由状态下语义联系的抽象模式。⁵³

我们既应该承认能指与所指因文化传统而形成的对应，但又要看到语言实践不断产生新的形、义结合的可能性，因为语义系统中每一个形式都有一定的“波长”，它与众多的文化单位相关联，但这些波长会受某时某地的话语“磁场”影响而发生变化，一些文化单位会因“磁力”减少而被排除出去，另一些文化单位则会因“磁力”增大而被吸引过来。

奎廉的语义模式迫使我们索绪尔的经典交际模式进行反思和修改。按照索绪尔的解释，讲话者首先在头脑里形成他希望传递给听话者的概念或思想，然后发出一个与那些概念相对应的声音系列。听到讲话者发出的声音后，听话者便开始一个心理过程，他通过输入的声音来识别说话者希望传递的概念。这一交际模式可以用下图来表示(图 21)：

⁵²请看奎廉为英语词语“plant”所作的语义信息处理图(图 20)：原图转载于艾柯：《符号学理论》一书第 123 页，可惜线条不太清晰。为了制版方便，作者对该图作了简化和修改。

⁵³艾柯：《符号学理论》，第 124 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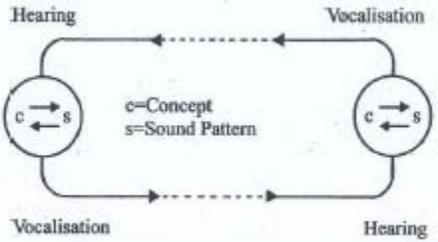


图 21

我们知道，符号的发送和接收会因人、因地或因时而异，但索绪尔坚持认为：“在由言语活动联系起来的每个人当中，会建立起一种平均数：每个人都在复制(当然不是很确切地，而只是近似地)与相同的概念结合在一起的相同的符号。”索绪尔：《普通语言学教程》，第 34 页。换句话说，在索绪尔的交际模式中，对应于能指的所指(即符号意义)是固定不变的。

将语言交际看作一个简单的编码和解码过程的观点，无论在语言学界还是在普通人的头脑里都是根深蒂固的，从而使人们在接受和采纳这一理论假设的时候，往往不能对它作出正确的估价。我们每时每刻都在通过日常话语成功地交流着思想，而索绪尔的模式向我们揭示了语言交往的流程，这一点无可厚非。但我们还应该看到它的缺陷：即从语言使用的角度讲，这一模式并不能够为我们提供一个彻底描述符号意指活动的方法。换句话说，索绪尔的交际模式只是我们进行语言描述的起点。任何话语活动都必须以能指与所指的既定对应为基础，否则人与人之间的交流就无从谈起，但我们应该意识到这种对应关系不过是暂时的假定，它随时都可能受到新的话语情境的挑战和更改。

能指与所指之关系的开放性，使得符号的使用成为一种不断超越编码的活动 (a continuous activity of extracoding)。面对尚未被编成代码的生活世界情境，语言使用者一方面必须创造新的代码，以充分表达自己的思想，另一方面他又想尽量让别人理解自己的意思，所以创新必须是有章可循的。如果某个原先未被编码的话语情境多次被人们以同一种方式来解释，新的语言规范就产生了，假设性的能指与所指的关系因此而得到确立。可见超越编码是语言代码不断得以丰富的元语言操作。通过这一活动，任意而混杂的话语情境逐步转变为现成的文本、语句、成语和单词。由此引发出一系列问题：新的语言成分是如何发生的?它们与语言中的固有成分有哪些联系?它们在具体语境中的意义又是什么?这些是索绪尔封闭的语言交际模式所不能回答的，所以我们应该把索绪尔的模式改写为下图(图 22)⁵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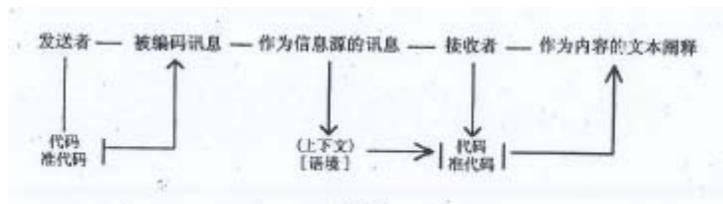


图 22

如前所述，语言创新往往是有章可循的。在这个意义上我们还可以将创新的语言单位看成代码；但这些新的代码尚未得到绝大多数语言社团成员的认可，所以它们又只能被称为“准代码”。与索绪尔的经典模式相比，上述开放型交际模式显示出更强的描述和解释语言符号活动

⁵⁴ 艾柯：《符号学理论》，第 141 页。：

规律的能力：它不仅揭示了语言代码与准代码之间的相互作用，而且还试图通过具体的话语语境和上下文来确定语言中创新成分的意义。

参考文献

- Akmajian, Adrian et al (1984). *Linguistics: An Introduction to Language and Communication*. (《语言学：语言与交际导论》) Cambridge: MIT Press.
- Allan, Keith (1986). *Linguistic Meaning*. 2 vols. (《语言的意义》) London: Routledge.
- Bailey, R.W. et al (1978). *The Sign: Semiotics around the World*. (《符号：符号学在全球》) Michigan Slavic Publications.
- Benveniste, Emile (1971). *Problems in General Linguistics*. (《普通语言学中的问题》) Florida: University of Miami Press.
- Beaugrande, Robert de (1991). *Linguistic Theory: The Discourse of Fundamental Works*. (《语言学理论：经典著作话语》) London: Longman.
- Blonsky, Marshall (1984, ed.). *On Signs*. (《论符号》)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Cassirer, Ernst (1953). *An Essay on Man*. (《人论》) New York: Doubleday & Company, Inc.
- (1953). *The Philosophy of Symbolic Forms, Volume 1: Language*. (《符号形式的哲学，卷1：语言》) New Haven: Yale University Press.
- Chao, Yuan Ren (1968). *Language and Symbolic Systems*. (《语言与其他符号系统》)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Clark, D.C. Jr. (1987). *Principles of Semiotic*. (《符号学原理》)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 Clark, Virginia P. et al (1985, ed.). *Language: Introductory Readings*. (《语言：初级读本》) New York: St. Martin's Press.
- Cooper, David E. (1986). *Metaphor*. (《隐喻》) Oxford: Basil Blackwell.
- Coward, Rosalind & Ellis, John (1977). *Language and Materialism: Developments in Semiology and the Theory of the Subject*. (《语言与唯物主义：符号学与主体理论的发展》)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 Culler, Jonathan (1976). *Ferdinand de Saussure*. (《费迪南·德·索绪尔》) Penguin Books.
- Danesi, Marcel (1994). *Messages and Meanings: An Introduction to Semiotics*. (《讯息与意义：符号学入门》) Toronto: Canadian Scholars' Press Inc.
- Deely, John (1982). *Introducing Semiotic: Its History and Doctrine*. (《符号学导论：历史与原理》)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86, ed.). *Frontiers in Semiotics*. (《符号学前沿》)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90). *Basics of Semiotics*. (《符号学基础》)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94). *The Human Use of Signs*. (《人类对符号的使用》) Rowman & Littlefield Publishers, Inc.
- Derrida, Jacques (1974). *Of Grammatology*. (《文字学》)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1973). *Speech and Phenomena and Other Essays on Husserl's Theory of Signs*. (《言语与现象及其他论述胡塞尔符号理论的文章》) Evanston: Northwestern University Press.
- (1978). *Writing and Difference*. (《书写与差异》)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Ducrot, Oswald & Todorov, Tzvetan (1979). *Encyclopedic Dictionary of the Sciences of Language*. (《语言科学百科辞典》) Baltimore: John Hopkins University Press.
- Eco, Umberto (1976). *A Theory of Semiotics*. (《符号学理论》)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84). *Semiotics and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符号学与语言哲学》) Macmillan Press Limited.
- Fawcett, Robin P. et al (1984). *The Semiotics of Culture and Language, Volume 2: Language and Other Semiotic Systems of Culture*. (《文化与语言符号学：卷2，语言与其他文化符号系统

- 》) London: Frances Printer (Publishers).
- Fiumara, Gemma Corradi (1992). *The Symbolic Function: Psychoanalysis and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符号功能: 心理分析与语言哲学》) Oxford: Blackwell.
- Fodor, Janet Dean (1977). *Semantics: Theories of Meaning in Generative Grammar.* (《语义学: 生成语法的意义理论》)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Fromkin, Victoria & Bodman, Robert (1983). *An Introduction to Language.* (《语言导论》) CBS College Publishing.
- Greimas, Algirdas Julien (1987). *On Meaning: Selected Writings in Semiotic Theory.* (《论意义: 符号学理论选集》)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Greimas, A.J. & Courtes, J. (1982.) *Semiotics and Language.* (《符号学与语言》)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Guiraud, Pierre (1975). *Semiology.* (《符号学》) London: Routledge & Kegan Paul.
- Haley, Michael Cabot (1988). *The Semiosis of Poetic Metaphor.* (《诗歌中隐喻的意指活动》)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Halliday, Michael (1978). *Language as Social Semiotic: The Social Interpretation of Language and Meaning.* (《作为社会符号的语言: 从社会的角度解释语言与意义》) Edward Arnoal Pty Ltd.
- Harris, Roy and Taylor, Talbot J. (1989). *Landmarks in Linguistic Thought: The Western Tradition from Socrates to Saussure.* (《语言学思想里程碑: 从苏格拉底至索绪尔的西方传统》) London: Routledge.
- Hawkes, Terence (1977). *Structuralism and Semiotics.* (《结构主义与符号学》) Berkeley: 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
- Hervey, Sandor (1982). *Semiotic Perspectives.* (《符号学视角》) London: George Allen & Unwin.
- Hjelmslev, Louis (1963). *Prolegomena to a Theory of Language.* (《语言理论导论》) Madison: University of Wisconsin Press.
- Hodge, Robert & Kress, Gunther (1988). *Social Semiotics.* (《社会符号学》)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Hohansen, Jorgen Dines (1993). *Dialogic Semiosis: An Essay on Signs and Meaning.* (《对话式意指活动: 论符号与意义》)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Hoopes, James (1991, ed.). *Peirce on Signs: Writings on Semiotic by Charles Sanders Peirce.* (《皮尔士论符号: 皮尔士符号学文集》) Chapel Hill: University of North Carolina Press.
- Innis, Robert E.(1985, ed.). *Semiotics: An Introductory Anthology.* (《符号学文集》)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94). *Consciousness and the Play of Signs.* (《意识与符号功用》)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Kristeva, Julia (1989). *Language: The Unknown.* (《语言: 未知领域》)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Press.
- Langer, Susanne K. (1948). *Philosophy in a New Key.* (《哲学新基调》) New York: The New American Library.
- Lotman, Yuri M. (1990). *Universe of the Mind: A Semiotic Theory of Culture.* (《心灵的宇宙: 文化符号学理论》) London: I.B. Tauris & Co. Ltd Publishers.
- Matejka, Ladislav & Titunik, Irwin R.(1989,ed.). *Semiotics of Art.* (《艺术符号学》) Cambridge: MIT Press.
- Merrell, Floyd (1991). *Signs Becoming Signs.* (《符号变成符号》)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92). *Sign, Textuality, World.* (《符号, 文本与世界》)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95). *Semiosis in the Postmodern Age.* (《后现代时期的意指活动》) West Lafayette: Purdue University Press.
- Moi, Toril (1986, ed.). *The Kristeva Reader.* (《克莉斯蒂娃读本》) New York: Columbia University

- Press.
- Morris, Charles (1946). *Signs, Language and Behavior*. (《符号, 语言与行为》) New York: Princeton-Hall Inc.
- Noth, Winfried (1990). *Handbook of Semiotics*. (《符号学手册》)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Ogden, C.K. & Richards, I.A. (1923). *The Meaning of Meaning*. (《意义的意义》) New York: Harcourt,Brace and Company.
- Ortony, Andrew (1979, ed.). *Metaphor and Thought*. (《隐喻与思维》)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Rauch, Irmengard & Carr, Gerald (1980,ed.). *The Signifying Animal: The Grammar of Language and Experience*. (《指称动物: 语言与经验的规则》)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Rousseau, Jean-Jacques & Herder, Johann Gottfried (1966). *On the Origin of Language*. (《论语言之起源》) Chicago: University of Chicago Press.
- Saussure, Ferdinand de (1986). *Course in General Linguistics*. (《普通语言学教程》) La Salle: Open Court.
- Sebeok, Thomas A. (1976). *Contributions to the Doctrine of Signs*. (《对符号理论的贡献》)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86, ed.). *Encyclopedic Dictionary of Semiotics*. (《符号学百科辞典》)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 (1991, ed.). *Recent Developments in Theory and History: The Semiotic Web 1990*. (《理论的近期发展及历史: 符号学网络 1990》) Berlin: Mouton de Gruyter.
- (1991). *A Sign Is Just A Sign*. (《符号就是符号》)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91). *Semiotics in the United States*. (《符号学在美国》)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1994). *Signs: An Introduction to Semiotics*. (《符号: 符号学导论》) Toronto: University of Toronto Press.
- Shapiro, Michael (1991). *The Sense of Change : Language as History*. (《变动的感觉: 作为历史的语言》)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Sheriff, John K.(1994). *Charles Peirce's Guess at the Riddle: Grounds for Human Significance*. (《查尔斯·皮尔士的猜测: 人类意指活动的基础》) Bloomington: Indiana University Press.
- Silverman, Kaja (1983). *The Subject of Semiotics*. (《符号学的主体》) Oxford: Oxford University Press.
- Simon, Josef (1995). *Philosophy of the Sign*. (《符号的哲学》) Albany: State University of New York Press.
- Steinberg, Danny D.& Jakobovits, Leon A.(1971,ed.).*Semantics: An Interdisciplinary Reader in Philosophy, Linguistics and Psychology*. (《语义学: 哲学、语言学、心理学的跨学科读本》) Cambridge: Cambridge University Press.
- Thibault,Paul J.(1991). *Social Semiotics as Praxis*. (《作为实践的社会符号学》) Minneapolis: University of Minnesota Press.
- Tobin, Yishai (1990). *Semiotics and Linguistics*. (《符号学与语言学》) London: Longman.
- Todorov, Tzvetan(1987). *Theories of the Symbol*. (《关于符号的理论》) Ithaca: Cornell University Press.
- Volosinov, V.N. (1989). *Marxism and the Philosophy of Language*. (《马克思主义与语言哲学》) Cambridge: Harvard University Press.
- Vygotsky, Lev (1989). *Thought and Language*. (《思维与语言》) London: MIT Press.